# 尼尔斯的读后感7篇

来源：网络 作者：静默星光 更新时间：2024-02-16

*读完一本书，有什么深刻的领会可以及时的写篇读后感，起草一篇读后感帮助加强大家对名著思想的领会，下面是小编为您分享的尼尔斯的读后感7篇，感谢您的参阅。尼尔斯的读后感篇1?尼尔斯骑鹅旅行记》这本书我真是百读不厌，看完第一遍还想看第二遍，总想再看...*

读完一本书，有什么深刻的领会可以及时的写篇读后感，起草一篇读后感帮助加强大家对名著思想的领会，下面是小编为您分享的尼尔斯的读后感7篇，感谢您的参阅。

尼尔斯的读后感篇1

?尼尔斯骑鹅旅行记》这本书我真是百读不厌，看完第一遍还想看第二遍，总想再看看书中的尼尔斯是怎么旅行的，途中有遇到哪些事。

?尼尔斯骑鹅旅行记》是19世纪未瑞典女作家塞尔玛·拉格洛芙的作品。它讲述的是一个叫做尼尔斯的小男孩被小狐仙用法术变成了一个拇指大的小人儿。他一不小心被一只家养的大白鹅带到天空飞翔，加入到一群大雁的迁徙旅程，途中，它经历了很多奇怪的事，他与大雁打败狐狸；他跌进了熊窝，用一根火柴救了自己；他从猎人的枪口下救出了绿头鸭……就在这惊心动魄的旅途中，小尼尔斯长大了，他最后又变成了人，回到了父母的身边。

读完书，有好长一段时间的夜晚，我躺在床上，就会闭上眼睛，让思绪插上想像的翅膀，飞翔在广阔的天空。我感觉自己就是书中的主人翁，在茂密的森林里寻找食物，与英俊的雄鹅和大雁们一起与防不胜防的天敌战斗，在美丽的北国欣赏春天的景色，与动物朋友们同甘共苦，分享无穷无尽的欢乐……我细细回想着那扣人心弦的旅程，有朋友之间的温暖友谊，有防不胜防的天敌，还有可怕的狂风巨浪……

多么神奇而又刺激的旅程啊！

也许，你觉得在高空飞翔，丛林探险，对于现代人类已不是难事，但在很久以前，这些简直是奇迹！在这本书中，我仿佛插上了鸟儿的翅膀，饱览了常人难以看到的风光，这令我不得不佩服作者丰富的想像力。是的，曾经的想象经成为了现实。同学们，就让我们插上想像的翅膀在科技花园里尽情遨游吧！或许，在不远的将来，我们的想像之花也会成为祖国科技花园里的一朵奇葩。

尼尔斯的读后感篇2

?尼尔斯骑鹅旅行记》是享誉世界的文学作品，也是第一本获得诺贝尔文学奖的冒险小说，这本书的作者是塞尔玛？拉格洛夫。

中的主人公尼尔斯·豪格尔森是个顽皮、捣蛋的孩子，他不爱学习，一看到书本就会犯困；不爱牧鹅和放鸭，经常捉弄家中饲养的小动物，以至于家禽见到他都会咬他，他用木鞋打牛，扯公鸡的鸡冠，揪黑猫的尾巴……甚至多次气的他妈妈站在那里哭。

一次，他捉弄了铜在村庄里的小精灵，被变成了拇指大的小人，遭到了动物的报复，做坏事要遭报应的，他还没能弄明白这是怎么一回事，又被家里的大雄鹅带上了天，家鹅决定和大雁飞往北方，那是他向往已久的拉普兰。途中巴尔斯展开了一段难以想象的奇幻冒险之旅。

尼尔斯经历了各种磨难，其中令我印象最深刻的还是“鹤之舞表演大会”上，狐狸斯密尔偷袭大雁们。

鹤之舞表演大会是一年一度的动物集会，大家在这天不用担心被凶猛的动物伤害，不论飞禽还是走兽，在这一天，都会参加这盛大的集会，雁群也不例外，尼尔斯骑在雄鹅莫顿的脖子上，一起赴会。在这美好的日子里，狐狸斯密尔却悄悄潜入了雁群，准备痛下杀手时被尼尔斯发现了，狐狸群咬破了斯密尔的耳朵，并把他驱逐了，后来斯密尔寻雁群报仇，每次都被尼尔斯发现。

尼尔斯随雁群扶危济困，从顽皮的孩子成长为善良，勇敢，智慧的小英雄。

儿童评论家安武林说过：“灾难是人生的磨刀石。”正因为这些灾难，尼尔斯才成长为人见人爱的好孩子。大雁开始不愿接纳尼尔斯，到后来成为朋友，也是尼尔斯的成长过程啊！

尼尔斯的读后感篇3

在我们的`课本中有一段《尼尔斯骑鹅旅行》的节选，其内容丰富多彩，十分有趣，促使我的好奇心去读了这本书。

故事要从主人公尼尔斯与小精灵见面说起。一天，尼尔斯独自在家，百般聊赖的他忽得发现了正在欣赏衣服的小精灵，于是便用网套住了它。但不曾想，小精灵却施展魔法将尼尔斯变成了拇指大的小人儿了，尼尔斯也在不觉中骑上了大公鹅身上展开了一系列惊险而有趣的骑鹅旅行了。这场旅行对“小人儿”尼尔斯来说可谓是岌岌可危的。但尼尔斯却一改往常，变得机智勇敢，毫不退缩，迎难而上。一个个危险困难在他手中迎刃而解。他变得十分友好，与小动物们结合起来打败了许多危险敌人。尼尔斯也从这一系列危险与困难中成长了，从原来调皮捣蛋的小男孩变成了如今善良、充满责任心的小男子汉了。

这本书中见证了主人公尼尔斯的成长过程。在这一场奇异的旅行里，尼尔斯帮助并结识了许多小动物也增长了许多见识，经历了种种危险与困难，从别人身上学到了许多优点，逐渐将自己的缺点改正了。变成了一个乐于助人、机智勇敢的高尚品质的人。

看完这本书，我陷入了沉思。我在生活中也遇到了许多的困难，但我却不敢面对困难、打败困难，我从尼尔斯的身上学到了许多：面对困难要冷静、面对困难要勇敢、不退缩、不胆怯，把阻力化为打败困难的动力，努力、积极向前进。生活就是这样，我们能做的就是面对生活、困难，努力改变弱小的自己。

尼尔斯的读后感篇4

这本名叫《尼尔斯骑鹅旅行记》是一本很好的名著，作者是瑞典的著名作家：塞尔玛、拉格洛夫。这也是第一本获得诺贝尔文学奖的童话作品，故事很精彩。

尼尔斯是个不爱学习、喜欢搞恶作剧的小孩。因为捉弄了精灵，所以变成了小人。他又被家里的大白鹅带上了高空，展开了一段难以想象的奇异之旅。尼尔斯不断遭遇各种挑战：奸猾的狐狸;凶猛的大鸟;黑压压的老鼠群。最后，凭着机智和勇敢以及朋友们(小动物)的帮助，安全的回到了家中。

尼尔斯是个爱动脑的孩子。他能从奸猾的狐狸手里逃出来，凭借的不是蛮力，而是智慧。尼尔斯还很勇敢，他看见大雁被狐狸叼走了，不顾自己的安危，勇敢的打败了狐狸，真了不起!

其实，尼尔斯原来也是别人眼里的坏孩子。后来，经历了种种磨难的尼尔斯，变成了机智、勇敢、乐于助人的好孩子。著名儿童评论家安武林说过：“灾难是人生的磨刀石”。这话在尼尔斯的身上得到了深刻的验证。正因为经历了那么多的灾难，尼尔斯领悟了朋友的可贵，从一个人见人烦的小讨厌变成人见人爱的小可爱，不但人人喜欢，连小动物都喜欢和他亲近。正如我们小学生在学校里，你只有帮助了别人，别人才会帮助你。因为，帮助是相互的;你只有和别人团结友爱，别人才会和你团结友爱。因为，爱也是相互的。发现自己错了，要坚决改正，如果继续下去，小错误也许会变成大错误的。

我在读这本书时，就像在知识的海洋里遨游，它蕴含着丰富的地理知识和历史知识。通过这本书我还知道了不少民间传说和瑞典节日的典故。这篇小说写得好是因为作者在写书的同时曾经亲身游历瑞典的各个地区，所以他在小说中描写的景色风光，仿佛是一个个真实的画面呈现在我的面前一样。山水秀丽，景色优美。她描写的动物是那样的栩栩如生，田野是那样的生机勃勃。

从《尼尔斯骑鹅旅行记》这本书中我读懂了做人要真诚、勇敢、友爱、诚实和热爱自己的祖国。我们一定要向尼尔斯那样乐于助人，现在我更深刻的理解了一句名言“送人玫瑰，手有余香”。

尼尔斯的读后感篇5

去年寒假我读了一本趣味的童话书，名叫《尼尔斯骑鹅旅行记》，是由瑞典女作家塞尔玛。拉格罗夫撰写的。它讲述了一个名叫尼尔斯的小男孩，不爱读书学习，经常调皮捣蛋，捉弄小动物，所有的小动物都厌恶他。在春天的一个早晨，他在捉弄一个小狐仙的时候，被变成了一个拇指大的小人儿。更糟糕的是，他一不细心被一只家鹅带到了空中，加入到一群大雁的迁徙旅程，从南至被横飞整个瑞典。旅行途中，这拇指大的小人儿经历了很多奇怪的事情：他和大雁们用车轮战术打败了诡计多端的狐狸;帮忙大雁逃出牢笼，找到“妈妈”……

在惊心动魄的旅行途中，小尼尔斯长大了，长成一个勇敢、聪明、充满了爱心的少年。同时这本书也让我明白了一个道理：仅有善待身边的每一种动物，你才能真正长大。

在我的身边，也有许多这样的例子。记得有一天，我出门玩，看见一群人在欺负一只无家可归的小鸟。只见他们一会儿拽拽羽毛，一会儿戳戳小鸟的脑袋，甚至还用一根细线绑住鸟儿的腿，让它不能飞翔……这时一个小男孩跑过去阻止了他们，他说：“人和动物应当和谐相处，共享一片蓝天，你们应当善待它们。看，小鸟都被你们折腾成什么样啦?”那群人听了，惭愧地低下了头。他们细心翼翼地解开了细线，放了小鸟，还帮它筑巢，让它们有一个温暖的家。

是呀!仅有人和动物和谐相处，世界才会充满阳光!

尼尔斯的读后感篇6

“他走上堤岸以后，又回头望着许多飞越大海的鸟群。所有的鸟都发出引诱的叫声，只有一群大雁在他还能看见的时候一直默不作声地向前飞着，直到消失在远方。它们排列均匀，队形整齐，速度轻快，振翅强劲有力。男孩子对飞走的鸟无限留恋，似乎盼望再次变成能够跟随一群大雁飞越陆地和海洋的大拇指。”

这就是《骑鹅旅行记》的结尾。尼尔斯与大雁告别了，我也应该和尼尔斯、大雁以及书中的一切动物“告别”了。但是乐意帮助他人的尼尔斯，善良、坚强的大雁，热爱自由的金雕高尔果，热心的渡巴塔基的形象，我是永远不会忘记的。

这本书是瑞典著名女作家赛尔玛·拉格洛夫写的。这本书主要写一个经常欺负动物的男孩尼尔斯被狐仙变得只有拇指那么大。他骑在雄鹅茅帧背上，跟随大雁旅行，到了许多地方，经历了许多危险。最后养成了主动帮助动物的习惯，最终成为一个热爱动物、关心动物、乐意帮助他人的好孩子。

像从前的尼尔斯一样，我也曾常欺负动物。我经常去吓唬猫，害得猫老是一见我就躲在屋里不敢出来；我捉了许多蝴蝶，把它们折腾得筋疲力尽，半死不活，然后毫不在乎地把它们一脚踩死。

哎，我太不应该那样做了。因为动物是人类的好朋友，是大自然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比如猫头鹰、蛇、狐狸能帮助人们捉田鼠；蜻蜓、青蛙、燕子等能帮助人们捉害虫；牛、马、驴等为人们劳动；狗是公安战士侦破疑案，追捕坏人的好帮手……动物给人类的好处实在太多！

假如我们这个世界上没有动物，那将会是什么样啊！如果鲜花怒放，却没有蝴蝶、蜜蜂帮它们传授花粉，那将是多可悲的事情。那样，夏天，我们再也看不到蝴蝶那优美的舞姿和萤火虫的小灯笼，再也听不见青蛙、知了、蟋蟀的歌声了。我们也喝不到牛奶、吃不到蜂蜜了。小溪里再也看不见小鱼、小虾那美丽的身影了……啊，那将是个可怕、冷清、凄寂、毫无生机的世界！所以，我们不该驱赶、残杀它们，应该把它们当作我们的朋友、伙伴，与它们和平相处。给动物一个良好的栖息之地，让它们感受到人类带给它们的那一份温馨，那份关爱，

使地球呈现出一片安详与和谐的景象。

人对动物是这样，人与人之间也应该这样。欺侮弱小、互相残杀是野蛮的行径，战争带来的是破坏、灾难和毁灭！只有和睦相处，互相帮助，才能感受到充满爱的世界，我们的生活才会更加美好幸福！

尼尔斯的读后感篇7

今天，我正式读完了《尼尔斯骑鹅旅行记》这本书，并深有感受！

这本书主要讲的是：顽皮的男孩尼尔斯在恶作剧时惹恼了小精灵，于是被变成了一个拇指大的小人儿。由于一个巧合，他骑着家里的雄鹅随着大雁一起飞上了天空，之后，他们的足迹遍布了整个瑞典。这段旅途不仅让尼尔斯增长了地理、人文方面的知识，更重要的是，他认识到热心地帮助别人是世界上最快乐的事！

而我从这本书中学到了不少知识，如——1.青少年要养成良好的品德。2.我们要热爱自己的祖国。从中、我也学到了不少新东西，如——1.瑞典的首都斯德哥尔摩。2.瑞典的人俗、风情。3.瑞典的地理、环境。4.一些新的、富有深刻含义的小故事。5.让我学会了助人为乐。（为什么我现在才学会呢？这是因为……嘘！别给外人说哦！……因为我是一个小气鬼！我不大喜欢帮助别人……譬如：有时候的一点小事，就像同学借个钱呀，同学借个钢笔呀，除非是我特别要好的朋友，我绝不会借他们！但有一点，如果同学给钱了话，那我肯定要借，毕竟我也是个……但是现在，自从读了这本书以后，我便觉得助人为乐是每个人的本能！而我也觉得我自己变了！俗话说得好：一方有难，八方支援，只要同学找我借笔，只要我有，我一定借！俗话说的妙：恶有恶报，善有善报。如果别人借笔你不借，而下回，你有困难了，别人也肯定不会帮你！）6.《尼尔斯骑鹅旅行记》这本书的作者为瑞典著名女作家塞尔玛拉格洛芙，而这本书也是世界上唯一一个获得诺贝尔奖的童话作品！

并且我也觉得这本书很不错，因为这不仅仅是一本集科学性、知识性、文学性于一体的优秀儿童作品，而且这本堪称经典的童话作品他的语言质朴却又不失风趣，情节简单，却又不乏扣人心弦……

从以上的两点我们不难看出这的确是一本好书！！

读完了这本书，总是要有感受的，我的感受就是：尼尔斯从一个调皮男孩转变成了一个顶天立地的男子汉，这是多么大的转变啊！这仅仅是他跟随雁群的结果么？答案是不是的！因为他从救雄鹅莫顿又被莫顿报答后就开始了转变——变成了一个人见人爱、乐于助人、顶天立地的男子汉！我相信，我也行的！！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